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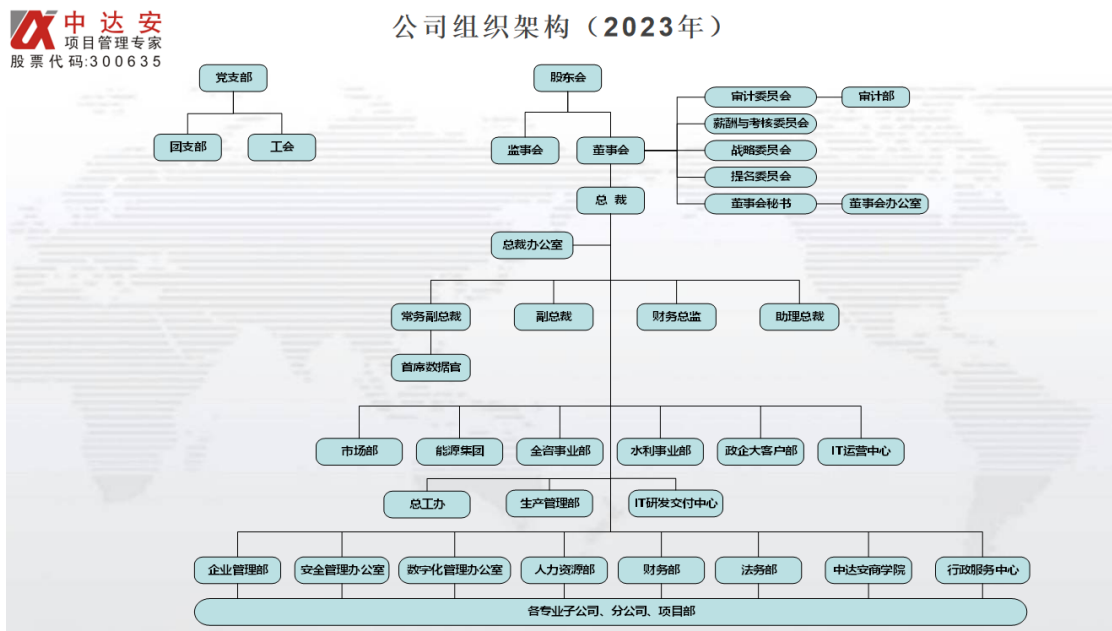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9日以专人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在公司采取现场方式与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君晔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其中现场表决5人，董事罗均，独立董事聂新军、伍佳术、向华以通讯方式表决，无委托出席情况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机构职能，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架构如下：

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公司综合考虑国资监管部门要求，结合公司业务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，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表决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4 日